

華梵大學工業工程與經營資訊學系碩士在職專班

研究生研究計畫書(Proposal)提出及繳交相關規則

91.11.12 系務會議通過

98.09.22 系務會議修訂

- 一、為培養工業工程與經營資訊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之學術研究能力，提昇碩士論文學術水準，特定此規則。
- 二、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應於學位考試前三個月(含)以上通過研究計畫書(Proposal)，研究計畫書(Proposal)需經指導教授審核並於封面處簽名確認繳回系上。
- 三、研究計畫書(Proposal)未按時提出者，至少延後一學期畢業，除非有特殊理由，由指導教授於系務會議中提出說明，經系務會議討論同意後方可。
- 四、研究計畫書(Proposal)格式若有需要可至系網站參閱，內容及格式可依實際需求做調整。內容包含：研究緣起、研究目的、研究內容、研究方法、研究流程、文獻探討、預定進度、參考文獻。
- 五、本規則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